

权力

透视

权力思维透视

周安伯 张建华 开方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4·南京

(苏)新登字 011 号

权力思维透视

周安伯 张建华 开方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校内 邮政编码:210008)

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6.75 字数 172 千

1994 年 3 月第 1 版 199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305-02701-4/D·342

定价 6.50 元

目 录

绪论	(1)
一、中国古代传统的轴心思维	(8)
1、特权思维——中国古代权力思维的主流	(8)
2、民族思维中的核心地位	(16)
二、特权思维举要	(29)
1、君王特权思维	(29)
2、后妃特权思维	(32)
3、宦官特权思维	(34)
4、官僚特权思维	(36)
5、新官僚特权思维	(39)
三、特权思维的基本特征	(45)
1、独裁性	(45)
2、随意性	(48)
3、封闭性	(52)
4、神秘性	(55)
5、贪婪性	(59)
6、单向性	(62)
7、认同性	(66)
8、虚伪性	(70)

四、特权思维的价值取向	(74)
1、权力本体.....	(74)
2、政治至上.....	(78)
3、等级神圣.....	(82)
4、绝对孝贞.....	(86)
5、人丁追求.....	(90)
6、自由禁忌.....	(94)
五、特权思维怪圈	(98)
1、放大皇权又不致大权旁落.....	(98)
2、用等级特权和普遍低薪维系封建制度	(100)
3、用绝对趋向腐化的权力遏制权力的腐化	(102)
4、把“忠君保国”与“为民作主”融为一体	(105)
5、通过谏议校正君主的行为	(107)
6、靠刚直不阿的的清官消除权力弊	(110)
7、通过取而代之消灭特权	(112)
8、以顺从和托庇免受特权之害	(115)
六、特权思维的生存土壤.....	(118)
1、病弱的民众心理	(118)
2、极端专制的政治制度	(121)
3、非私有化、非经济化的经济制度	(125)
4、脆弱、贫缺的小农经济	(128)
5、“家国同构”的血缘社会.....	(131)
七、特权思维的当代流变.....	(137)
1、“魂”附意志薄弱的实权者之体.....	(138)

2、坚持传统的官本位价值导向	(143)
3、腐败现象的幕后“总导演”	(150)
八、敲响特权思维的丧钟	(158)
1、阵阵冲击波	(159)
2、丧钟已经敲响	(162)
3、清除土壤条件	(167)
4、强化制约机制	(172)
5、提高主体素质	(178)
九、走出官僚文化的权力思维怪圈	(181)
1、塑造新的社会文化人格	(181)
2、认同新型的价值文化	(188)
十、弘扬科学民主的权力思维	(192)
1、科学和理性是新的权力观的基石	(192)
2、民主是新型权力思维的生长点	(194)
3、壮大民主人的队伍	(197)
4、新型权力思维的落实	(201)
后 记	205

绪 论

中国古代的政治思维，是中华民族传统思维中的主体，哲学的、经济的、教育的、伦理的等等思维，无不受其制约。传统政治思维中的权力思维，又处于最突出的地位，是其中的核心部分。然而，对于传统权力思维的“再思维”即系统研究，却非常少见。这本小书，就是耕耘这块处女地的一点初步尝试。

我们的研究表明，中国古代传统的权力思维的主流，是一种特权思维。如果说，一般所说的权力思维是人们关于如何认识、对待和运用权力的思维活动及其相应的观念形态，那么，这里所谓的特权思维，是指在坚持或认同等级特权的思想指导下的权力思维。主要是在封建社会中形成和强化起来的等级特权是特权思维围绕旋转的轴心：特权思维既由等级特权培育与滋生，又以谋求与维护等级特权为出发点与归宿，特权思维的要素、结构、环节、过程和产物，都浸透了特权观念、特权意识，论证“君贵民贱，官尊民卑”特权制度的合理性，宣扬“序君臣，别贵贱”的统治哲学，是特权思维的主题。剖析和透视中国传统的权力思维，应当紧紧抓住这根主线。

诚然，中华民族传统的权力思维并非单一的特权思维。中国古代就有过民权思维的萌芽，如孟子的“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孟子·尽心下》）的思想，《庄子》关于君主不能有超越社会之上的特权的主张，《吕氏春秋·贵公》中“天下，非一人之天下也，天下人之天下也”的论述等等，就是这种思维的产物。然而，在长期的特权社会，这种思维因缺乏必要的社会条件而无法

发育成长，只能被特权思维所压倒和扼杀。由于中国的特殊历史条件，明清之际资本主义萌芽产生以后，虽有一些“异端”思想家对特权制度与特权思想的控诉和批判，但始终没有象西方某些国家那样，产生超越和取代特权思维的法权思维。

在两千多年的中国封建社会和近代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尽管王朝不断更迭，老的权势者频繁地为新的权势者所取代，特权思维却一以贯之，不断强化，盛行不衰。它不仅充塞帝王将相、达官贵人、总统执政之流的“思维宇宙”，而且影响和制约着平民百姓的“思维头脑”；不仅主宰政治领域的思维运动，而且统治经济、思想、文化、伦理等一切社会生活领域的思维历程。可以说，特权思维对全社会的长期制约，既是中国古代和近代特权制度下的一大奇观，又是这种特权制度长期延续的重要原因。

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宣告了中国历史上延续了两千多年的特权社会的消灭，也铲除了滋养特权思维的最深厚的土壤。胸怀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理想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过程中，不仅埋葬了特权政治制度 and 经济制度，而且对特权现象、特权思想进行过尖锐的抨击和批判。在长期实践、理论研究和批判继承的过程中，初步形成了以平等和民主为其本质特征的社会主义类型的权力思维。

但是，这决不意味着特权思维的最终消失。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相对独立性和巨大反作用，传统权力思维对于革命者潜移默化浸染的，使得为社会主义事业奋斗的人们，也无法完全避免特权思维的影响。由于我们对此缺乏明确的认识，过早地、匆忙地宣布反封建大功告成，放松了对封建主义残余影响的斗争，没有始终一贯地对特权现象、特权思维和特权思想进行严肃的批判，更没有从具体制度上来限制和消除它们，致使某些人的特权思维日益发展，特权现象不断蔓延，特权思想得到公开宣扬。这又使党内民主与人民民主受到极大限制，以至严重丧失，对领袖的个

人崇拜和拚命攫取权势的野心家的肆虐交织在一起，给社会主义事业造成了严重损失。史无前例的十年内乱中，在“社会主义”、“继续革命”和“大民主”的招牌下，特权思维这一古代幽灵穿起现代盛装，制造了极其严重的现代灾难。

鉴于上述历史教训，我国进入新的历史时期以后，随着社会主义改革的开展，党在“明确提出继续肃清思想政治方面的封建主义残余影响的任务”^①的时候，特别强调了批判特权思想，消除特权现象的重要性，并相应地采取了一采列具体措施。这对于在全社会的范围内逐步摒弃特权思维，确立社会主义类型的权力思维的主导地位，无疑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当然，人们是在现实的基地上进行社会主义改革和建设，是带着因袭的重负进行着行为方式和思维方式的转换，因而不能魔术般地使特权思维的阴影顷刻消失。加上新旧体制转换过程中某些漏洞和弊端的存在，开放过程中从国外渗透进来的资本主义腐朽思想与封建残余思想的互相结合，更会给特权思维的滋长蔓延造成有利的“小气候”。君不见，某些人依仗特权思维的运筹，利用经济体制改革和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之机，大刮“官倒”、“权倒”即凭借权势实行投机倒把之风；利用机构改革之机，增设机构，提高规格，攀比级别，竞相当官；干扰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使以权代法、以权压法屡禁不止；甚至把党政职能分开变为各自扩充特权和“特权打架”，演起“书记打破厂长的入党梦，厂长端掉书记的铁饭碗”的现代闹剧？

怎样正确认识这种种现象？怎样做才能彻底消灭特权现象，摒弃特权思维和特权思想？在这样严肃的问题上，必须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进行认真的、科学的研究和探索，以便得出合乎实际的结论，正确地指导实践。那种假批判特权现象、特权

^① 《邓小平文选》（1975—1982年）第295页。

思想之名，故意将社会主义社会中的残存形态的特权现象同旧时代特权社会中原生的完整形态的特权现象混为一谈，进而把现实中的特权现象说成是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产物，再把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诬蔑为“封建主义的继续”的做法，是非常荒谬的。邓小平同志指出：“搞特权，这是封建主义残余影响尚未肃清的表现。旧中国留给我们的，封建专制传统比较多，民主法制传统很少。解放以后，我们也没有自觉地、系统地建立保障人民民主权利的各项制度，法制很不完备，也很不受重视，特权现象有时受到限制、批评和打击，有时又重新滋长。克服特权现象，要解决思想问题，也要解决制度问题。”^①这才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分析。而要从思想和各项具体制度两方面有效地消除特权现象，批判和摒弃特权思维，坚持社会主义类型的权力思维，就是关键的一环。

正是由于剖析中国传统的权力思维尤其是开垦特权思维这块处女地对于研究中华民族的传统思维，对于我们科学地总结和吸取权力思维的经验教训，消除特权现象与特权思想，发展社会主义类型的权力思维，推进社会主义改革和建设大业，都有毋庸置疑的重要意义，所以我们不畏烦难，决心啃一啃这个“酸果”。

在本书中，我们把自己对中国传统权力思维进行系统考察、研究的所得，以比较“浓缩”的形式表述出来，比较集中地论述“破题”所涉及的几个重要方面：阐明特权思维在中华民族传统思维中的地位和作用，揭示其迥异于其他类型权力思维的基本特征与价值取向，剖析“特权思维怪圈”，进行特权思维“土壤分析”，并对特权思维的当代流变及怎样做才能把特权思维这一封建主义幽灵送进历史陈列馆，怎样培育新型的权力思维等问题，作出科学的说明。

在本书中，我们通过对特权思维形成、发展与残余影响腐蚀

^① 《邓小平文选（1975-1982年）》第292页。

作用的历史考察，通过对特权政治思维、经济思维、用人思维、法律思维等的具体考察，通过对君、后、官、宦等类人物特权思维的专门剖析，阐明特权思维是中国古代传统的轴心思维。在此基础上，揭示特权思维的诸多特征：独裁性、随意性、封闭性、神秘性、贪婪性、单向性、认同性和虚伪性。

价值取向，是决定权力思维本质的内核。我们认为，特权思维价值取向的特点在于：视权力为本体，而不是把它看作管理社会生活的需要；以官职为本位，荣耀、地位、财富、享乐等等都以所据官职、所握特权为转移；奉“等级神圣”为信条，论证和宣扬等级特权的神圣不可侵犯；持“血统至上”的谬说，把“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儿打地洞”称为千古不易的铁的规律。把握特权思维的价值取向，是认清其丑恶本质的关键。

特权思维一方面竭力鼓吹维持等级特权，另一方面又企图尽量减少以至消除特权所必然带来的腐化作用，因而始终处于无法克服的矛盾之中；特权思维的封闭性等特点，又使它无法形成前进的、上升的思维运动，只能成为一个又一个周而复始的圆圈，从中产生不了积极的思维成果，而是注定走向“美好”愿望的反面。简言之，特权思维运动的结果，常常使它陷入一个个奇特的“特权思维怪圈”之中。剖析这些“怪圈”，有助于我们加深对特权思维的认识，并从中吸取人类思维的经验教训。

进行特权思维“土壤分析”，也是饶有趣味的。特权思维并非中国的特产，而是许多国家曾经存在的现象，但是，它在中国所实现的发展形态又确实最系统、最完整，存在的历史也最悠久。这究竟是因为什么？要回答这个问题，唯有进行特权思维“土壤分析”。我们的初步分析所得出的结论是：在大河大陆型的相对封闭的古代地理环境中，在自给自足而又脆弱、贫缺的小农经济基础上，所形成的“行政权力支配社会”（马克思语）的状况，即以“人治”为特征的专制主义的政治制度，非私有化、非经济化的经

济制度，“家国同构”的血缘社会，以及病弱的民众心理，就是特权思维之所以能在中国盛行数千年的肥壤沃土。无视这种“土壤”的被铲除与否定消除其残余影响的必要性，都是错误的和有害的。

经验表明，建构适应时代发展需要的权力思维，是变革人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的重要方面，也是建设合理的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的思维前提，其中孕育着打通走向现代化国家之路的契机。对于基础比较薄弱，而又面临着建立当今世界上最先进的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这一宏伟历史任务的中国人来说，建构先进的、科学的权力思维，更是十分重要的课题。

为了正确解决以上课题，首先就要有正确的思维基点、思维路线和思维方法。在这个问题上，有两种思维倾向必须加以反对。一种是，完全立足于资产阶级法权思维的基点上，把它描绘成唯一能取代特权思维的最先进的权力思维，照抄照搬它的思维路线和思维方法，据以构想与建立相应的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这样做的结果，只能陷入资产阶级思维的局限性。这种思维倾向在社会主义中国的破产是必然的。另一种是，借口从实际出发独立创造而完全拒绝借鉴，把法权思维看成“纯粹的骗人把戏”，对法权思维所包含的合理因素视而不见，甚至用特权思维来批判和否定法权思维。这是人类权力思维领域的开倒车行为，是毫无出路的。正确的做法只能是，从人类思维的批判继承和新权力思维基础的培植加固、权力思维更新这样三个方面进行努力：经过透彻研究而“扬弃”特权思维，有分析批判地借鉴中国历史上民权思维和资产阶级法权思维；努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切实推进党和国家政治生活的民主化、经济管理的民主化和整个社会生活的民主化，健全和完善对权力的制约机制，以有效防止公共权力的非公共运用，遏制特权腐败现象，创造清明廉政的社会环境，促进权力结构、权力运行机制的民主化和科学化；提高权

力主体素质，消除残留的等级特权意识，清除“权力私有论”、“权力崇拜论”、“权力意志论”等陈腐权力观，树立公仆意识、人民为本意识和依法行使权力意识，确立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的、民主的权力观。只有这样做，我们才能一方面切实清除特权思维赖以生存和滋长的土壤和条件，一方面为以平等和民主为特征的社会主义类型的新型权力思维的成长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及政治、思想、社会等条件，并使广大干部都能掌握和运用这种新型的权力思维。如果这两个方面都取得了理想的效果，我们必将卓有成效地推进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逐步构建起当今世界上最科学、最合理的权力结构和权力运行机制，迎来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和腾飞世界。

一、中国古代传统的轴心思维

洞悉中国人思维特点的中外有识之士具有这样一种共识：在中国古代的传统思维中，“权”字处于突出的地位。诚如元朝人写的小令所说，“宁可十年无盐，不可一日无权！”这种坚持或认同等级特权的权力思维，即我们所说的特权思维，涵盖了数千年中华民族文明发展史，成为中国古代起主导作用的轴心思维。

1、特权思维——中国古代权力思维的主流

(1) 激发机制

首先是特权诱发。由于广义的权力是“改变个人或团体行为的能力”^①，而中国古代社会又是“行政权力支配社会”^②的“天朝”，因而权力成了民族生活的中心，成为决定一切、主宰一切、推动一切的力量。权力的这种至上性，对全社会的一切成员具有普遍的威慑力和诱惑力，对他们形成一种思维功能激发机制——把他们的意愿、向往、理想、追求都引向获取行政权力。这样，不仅单个社会成员的思维紧紧围绕权力而旋转，而且整个民族的思维智慧也系于权力之上，为权力所左右。从帝王思维中“权者，君主所独裁”的念头，到羡慕皇权者“大丈夫当如此”的感叹，从

① [美] 亨利·艾伯斯：《现代管理原理》，第16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693页。

野心家称帝王“彼可取而代之”的豪言壮语，到农民起义领袖向部下发出的“助我做好皇帝”的要求，有哪一种思维与思维产物不是由特权所诱发的呢？

其次是儒学激发。两千多年的中国封建社会，以融汇了法家等学说的儒学为主要的统治思想。春秋时“百家争鸣”之百家，以孔、老、墨三者为最著。“封建社会重阶级名分，君权国家重一尊威权：老子主无名无为，不利于干涉；墨家创兼爱，重平等，尚贤任能，尤不利于专制。惟独孔学，严等差，贵秩序，与人民言服从，与君主言仁政，以宗法为维系社会之手段，而达巩固君权之目的，此对当时现实社会，最为合拍；帝王驭民之策，殆莫善于此，狡猾者遂窃取而利用之，以宰制天下。”^①自从汉武帝采纳董仲舒的建议，“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后，就把儒术作为“最便于专制之教”来利用。王亚南先生曾经正确地指出，封建统治者利用儒学的天道观念、大一统观念、纲常教义三项内容，来维护专制官僚统治。从民族思维的角度看问题，儒学的这三项内容，无一不是用来激发特权思维的。天命观念是要人们相信，帝王或天子“受命于天”，是“天下”神圣不可侵犯的最高主权者，是天或上帝赋予了他最高特权，他行使这种特权就是代行天或上帝的意志，“天功人其代之”，“替天行道”，官僚政治体系中的“小皇帝”即大小官僚运用皇帝赋予的特权侵渔人民，也是天经地义的。大一统观念，是要人们相信“天无二日，民无二主”的道理，强制臣下支持中央集权的政治独占局面，诱使人民把特权政治的“一统天下”作为“天地之常经，古今之通谊”来尊崇和膜拜，不要有反抗、造反等“大不敬”的念头。纲常之教的重点则是要人们笃信“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亦即确认君权、父权、夫权，相信家族政治是发挥官僚特权政治统治功能的最佳形式，

^① 苏渊雷：《孔学判摄》，见《新政治》第四卷第二期。

“移孝作忠”，就能由父权、夫权来加强君权的统治。“其为人也孝悌，而好犯上者鲜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乱者，未有之也。”^①大家按照纲常名教规范自己的言行，就能“天下太平”，安居乐业了。

再次是权势者催发。皇帝以及他所控制的大小特权的特权者，不仅在实践中弄权斗法、争权夺利，而且在思想上苦心孤诣地研究着巩固特权统治的“治安之策”，把玩弄权谋术数作为统治活动中的日常课题。这两个方面，都催发着特权思维，不仅使中国历代封建统治者的特权思维异常活跃，异常发达，而且使被统治阶级也不得不按照特权思维模式来进行思维。当然，其思维内容是有天壤之别的。专制君主以及其他揽权人物的特权思维，旨在为自己编织“至尊至贵的主宰者”的光环，谋划在权力争斗中“名正言顺”地占居优势，压倒和消灭对手，使各种官僚势力在对专制君主向心的重点上保持必要的平衡，按照各自的等级名分享有那一份特权，以及使人民在特权者面前敬畏顺从，匍匐于自己的特权和淫威之下，“安分守己”，“听天由命”地任凭自己的宰割。广大人民的“特权思维”，则是把权势者的特权与自己的无权，视为“天意”、“天命”、“命中注定”，承认大大小小的“皇帝”对自己的主宰权、驾驭权，认为自己除了听任特权者统治、榨取，只能对权势者采取敬畏顺从、感恩戴德和寻求庇护的态度。

（2）中西异趣

在古代，中国人与西方都曾受特权思维的制约，但情况也不完全相同。及至近代，中国人权力思维的主流仍然是特权思维，而西方人权力思维的主流则变成了法权思维。

封建时代社会体制的差异，是中西权力思维相异的历史渊源。在欧洲中世纪，是贵族主义的社会体制。教皇和皇帝、国王和贵

^① 《论语·学而》。

族间的分裂，有助于商人、市民突破农业社会的外壳，在多元竞争的缝隙中逐步建立起自己的独立力量，培养起独立意识。这种独立意识是比经济财富更重要的现代化萌芽。教皇、皇帝、国王、贵族都拥有各自的特权，因而也都形成了各自的特权思维。但是，具有独立意识的封建贵族中产生的优越感、特权和赦免权，集团认同意识与惯例，却成了推动走向议会民主政体的主要力量。民主政治与独立意识，培育了民族的法权思维。中国封建社会，则是官僚主义的体制。在大一统官僚体制下，最具有吸引力的是拥有巨大特权的行政系统。因而，科举考试使雄心勃勃的士人离开商业和工业的竞争，踏上仕途，以谋求千钟粟、黄金屋和颜如玉，而一些没有条件涉足行政系统的商人，甚至不惜自我阉割成为宦官，以享有接近皇帝的位置。中国的工商业阶层始终没有独立的意识，使中国从官僚主义通向民主政治的道路更显艰难曲折。特权思维难得“寿终正寝”，也就不足为怪了。

中国传统的特权思维与西方人的法权思维，从本质上讲都是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在维护剥削制度与剥削阶级利益方面，它们并无什么不同。然而，由于中国传统的特权思维产生于官僚特权政治制度的土壤之上，是封建主义的意识形态，而西方人的法权思维产生于资本主义民主制度的土壤之上，是资本主义的意识形态，所以这两种思维的价值取向及对权力与权力系统的认知等方面，都有明显的区别。

西方人的法权思维以法律作为衡量人们的一切言行和事物的标准，作为价值取向的界标；中国传统的特权思维则以政治经济特权作为最高标准和唯一界标。在法权思维看来，法是由事物性质所产生的必然关系，一切事物均有法，法律具有至上性，而专制与法律不相容，“法的精神”体现在政治、经济、文化、宗教等等各种关系之中，所以必须以法律作为标准和界标，指导和规范社会成员的思想和言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都只有遵